

##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确认了《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董监高责任险概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公司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如下：

- 1、投保人：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投保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责任限额：不超过5,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4、保费金额：不超过3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可每年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办理购买责任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

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确认了《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被保险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确认了《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被保险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有利于保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益，促进责任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发展。相关审议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